

证券代码：688138

证券简称：清溢光电



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九日

##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 年修订）》以及《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特制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必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会议开始后，会议登记应当终止，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

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推举 1 名股东代表、1 名监事代表为计票人，1 名股东代表、1 名律师为监票人，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关联关系的，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

十、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一、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十二、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三、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会议期间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大会结束后才离开会场。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四、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五、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20）。

**十六、特别提醒：**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鼓励各位股东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会。确需现场参会的，请务必提前关注并遵守深圳市有关疫情防控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将严格按照疫情防控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对现场参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进行登记和管理。

请现场参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主动配合公司做好现场身份核对、个人信息登记、体温检测、出示场所码、行程卡等疫情防控工作，符合要求者方可进入公

司，进入会场参会期间，也需全程佩戴口罩，请服从现场工作人员的安排引导，保持必要的座次距离。

##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1. 现场会议时间：2022 年 11 月 9 日 14 点 00 分

2. 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朗山二路北清溢光电大楼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4.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11 月 9 日至 2022 年 11 月 9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 二、会议议程：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包括股东代理人）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

(三) 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四) 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五) 逐项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1.00、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关于选举唐庆年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2、关于选举唐嘉盛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3、关于选举赵静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0、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关于选举许建笙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六)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七)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八) 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 (九) 复会，宣布会议表决结果、议案通过情况
- (十) 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十一)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二) 出席会议的董事、会议记录人在会议决议上签字；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召集人或其代表、会议主持人在会议记录上签字
- (十三) 会议结束

议案一：

## 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审查，选举唐庆年先生、唐嘉盛先生、赵静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请对以下子议案逐项审议并表决：

1.01、关于选举唐庆年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2、关于选举唐嘉盛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3、关于选举赵静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9 日

议案二：

## 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光膜（香港）有限公司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审查，选举许建笙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请对以下子议案审议并表决：

### 2.01、关于选举许建笙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9 日